

乐清市湖雾镇人民政府 2021 年度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21 年度报告根据新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的要求，由湖雾镇人民政府编制而成，并向社会公布。全文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报告的电子版可在乐清市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yueqing.gov.cn/>）上下载。如对报告内容有疑问，请与湖雾镇党政综合办公室联系（电话：0577-62130154，电子邮件：739905351@qq.com）。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我镇严格按照《条例》和《暂行办法》规定，稳步推进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5 条，其中公文类政府信息 7 条。依申请公开 1 件，按时答复 1 件。依申请公开行政争议 1 件，判决我镇胜诉。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主要包括机构信息、政策文件、人事信息、政务动态等四大类。重点公开了我镇主要领导，下设机构及机构职能、政府各类工作动态等政府信息内容。

（一）强化组织领导，切实履行工作职责。为有效促进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开展，确保工作规范、有序、有

效进行，我镇把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加强本镇自身建设、提高服务水平的重要内容，强化本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由委员副镇长分管该项工作，由镇党政办具体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实施和受理，并指派了固定的经办人员2名，分别办理主动公开信息的上传管理和依申请公开件的答复，确保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

（二）强化制度保障，有效推进工作落实。建立健全了《信息上网保密审查制度》等相关制度，“涉密信息不上网，上网信息不涉密”的原则，确保政务公开内容无涉及国家秘密和内部敏感事项。积极引入法律顾问参与依申请公开答复合法性审查工作，有效指导依申请公开依法进行。依法对政务公开的各类栏目进行更新，及时对市府办下发的整改要求进行整改并查漏补缺。通过建立健全一系列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相关制度，为政府信息公开的准确性、权威性、完整性和时效性提供了制度保障。

（三）加强服务建设，设立查阅点。加强我镇政府信息查阅点建设，统筹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接收、政府信息查阅和重要政策现场解读、现场咨询解答等服务，确定了镇政府党政办为政府信息公开场所，配齐了打印设备和电脑，不断提高所公开信息查阅的速度。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1	0	0	0	0	1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信息公开工作机构与产生信息的部门、下属机构之间协调联系不够，一些本应该公开的信息没有能够及时地收集、整理、上传和发布。二是宣传培训力度不大，部分干部对政府信息公开的认识有待深化；三是工作人员紧缺，无专职政务信息公开人员，离业务专精还存在一定差距，也难以保证重要信息能按要求及时快速的更新和政务信息公开的效率和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